

证券代码：874347

证券简称：泓毅股份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就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认定核心员工事项发表书面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已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简称“该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并拟认定张久云、陈启立、杨时虎、徐玮、奚杰、徐达义、丰大顺、钱飞、姜小明、胡坤、谢海龙、赵前俊、江玉保、胡拥军、鲍健、赵恒、周江峰、吴云晴、章慷、丁尔胜为公司核心员工。

公司已将核心员工名单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全体员工对该议案中所提名人员认定为公司核心员工无异议。

公司已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各项规定，不存在虚假、不符合实际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示期内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认定该议案中所提名人员为公司核心员工，并同意将《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进行审议。

安徽泓毅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5 日